

財團法人林堉璘宏泰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68號14樓F室

聯絡人：李韻如

電話：0227182358#123

受文者：臺南市大內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堉宏教字第10805080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0805080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會辦理第三屆「堉璘台灣奉獻獎」公開徵選，惠請 貴單位協助轉發公告遴選辦法，並推薦合適個人或團體報名參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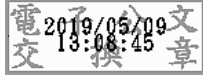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由財團法人林堉璘宏泰教育基金會舉辦第三屆「堉璘台灣奉獻獎」，即日起公開徵選，報名期限至108年6月30日止。
- 二、擬請 貴單位協助將活動訊息公告於 貴單位官網，並轉發轄內相關機關團體及所屬區域之鄰里長供參。
- 三、若 貴單位認為有適當人選，歡迎主動推薦報名。
- 四、報名網址為<https://www.ylledu.org.tw/do/award>，遴選辦法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南市白河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山區公所、臺南市楠西區公所、臺南市玉井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左鎮區公所、臺南市龍崎區公所、臺南市關廟區公所、臺南市歸仁區公所、臺南市仁德區公所、臺南市永康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山上區公所、臺南市大內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市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定區公所、臺南市善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官田區公所、臺南市柳營區公所、臺南市下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後壁區公所、臺南市鹽水區公所、臺南市學甲區公所、臺南市北門區公所、臺南市將軍區公所、臺南市麻豆區公所、臺南市佳里區公所、臺南市七股區公所、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、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、臺南市新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中西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平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、高雄市鳳山區公所、高雄市大社區公所、高雄市橋頭區公所、高雄市彌陀區公

所、高雄市林園區公所、高雄市大寮區公所、高雄市大樹區公所、高雄市燕巢區公所、高雄市永安區公所、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、高雄市路竹區公所、高雄市茄萣區公所、高雄市岡山區公所、高雄市湖內區公所、高雄市阿蓮區公所、高雄市梓官區公所、高雄市旗山區公所、高雄市田寮區公所、高雄市仁武區公所、高雄市內門區公所、高雄市美濃區公所、高雄市杉林區公所、高雄市六龜區公所、高雄市甲仙區公所、高雄市茂林區公所、高雄市桃源區公所、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、高雄市鼓山區公所、高雄市鹽埕區公所、高雄市小港區公所、高雄市旗津區公所、高雄市前鎮區公所、高雄市前金區公所、高雄市苓雅區公所、高雄市新興區公所、高雄市三民區公所、高雄市楠梓區公所、高雄市左營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